

证券代码：836305 证券简称：光跃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浙江光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楼云光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出席的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以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2025年度公司整体生产情况、治理情况以及总经理职权履行

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提出 2026 年生产经营计划。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及公司经营情况做出具体报告，并对 2026 年度公司发展方向及工作进行规划。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25 年财务进行决算。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需求，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26 年度财务进行预算。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 2026 年银行授信或贷款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进一步加强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资金需求加大，公司 2026 年拟向多个商业银行授信或贷款额度，金额合计不超过 3000 万元，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飞跃、楼云光、楼厦共三位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或/且公司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或/且专利权质押担保，公司授权董事长楼云光审批、办理具体的贷款事宜并签署《借款合同》等各项相关法律文件。

2.回避表决情况：

王飞跃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楼云光为公司董事长、楼厦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洪慧灵为楼厦的配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规定，公司包括接受担保在内单方面获利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本议案所涉关联董事均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房产抵押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进一步加强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资金需求加大，现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等银行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并以公司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授权董事长楼云光审批、办理具体的贷款事宜并签署《借款合同》等各项相关法律文件，具体银行贷款相关内容以最终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资金预算使用情况，在确保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短期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以提高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委托投资理财额度设定为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授权使用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止。委托理财额度是指公司在任一时点持有全部理财产品的最高余额（包括因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交易手续费、认购费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不得利用上述资金开展杠杆交易。

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实施。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光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光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